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浙江道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道明投资”）通知，获悉其将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发生解除质押事项，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道明投资	是	565	2016-6-14	2017-6-19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2.26%
道明投资	是	424	2016-5-16	2017-6-19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支行	1.70%
道明投资	是	2,351	2016-5-8	2017-6-19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支行	9.42%
合计	---	3,340	---	---	---	13.38%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公告披露日，道明投资共持有本公司股份249,6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18%。累计质押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183,39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99%，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73.47%。

五、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26日